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3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 22 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现将会议的相关情况及会议决议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8 日以邮件方式传达给公司全体董事。

二、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三、公司 9 名董事参与审议了会议的相关议案。

四、本次会议共 3 项议案，获得全票通过。

五、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向泸定地震灾区捐赠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泸定地震灾区捐赠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关于董事变更及选举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并推选李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鹏先生的简历附后。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九日

附：李鹏先生简历

李鹏：男，1982 年生，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高级经理、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能源化工行业组副总裁、高级副总裁、总监，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创新业务部资深高级研究员、创新业务部 D(另类投资类)、股权投资（二级）部负责人。现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创新投资事业部 ED(另类投资类)、股权投资（二级）部负责人。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4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 22 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泸定地震灾区捐赠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 年 9 月 8 日，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泸定地震灾区捐赠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捐赠概述

2022 年 9 月 5 日，四川甘孜州泸定县突发 6.8 级地震，受灾程度深、波及范围广，对灾区群众生活造成了重大影响。虽正值成都新冠疫情静态管理期间，公司成都区域内生产基地也处于闭环管理运行的紧张状态，但公司高度关注泸定地震灾区情况。目前灾区仍处于抢险救援关键期，为帮助灾区人民抗震救灾，共渡难关，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拟通过四川省光彩事业促进会向雅安市红十字会和甘孜州红十字会捐款共计 5000 万元（根据甘孜和雅安的实际情况再分别确定具体的金额），用于泸定地震灾区紧急救援，过渡安置以及灾后重建工作。由于救灾紧迫，救灾资金将由公司控股股东通威集团有限公司代为先行支付，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完成后，公司再行支付全部捐赠资金。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捐赠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事项已于 2022 年 9 月 8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捐赠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捐赠资金用于地震紧急救援、过渡安置以及灾后重建工作，是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体现。本次对外捐赠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对外捐赠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生产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对投资者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九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5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 22 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变更及选举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战略股东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关于提名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人选的函》，由于中国人寿原提名的董事王晓辉先生工作调动，不能再担任公司董事会董事职务，故另提名李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公司董事会对王晓辉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2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变更及选举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李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并同意李鹏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任董事后，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任期与董事任期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选举董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九日

附：李鹏先生简历

李鹏：男，1982 年生，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高级经理、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能源化工行业组副总裁、高级副总裁、总监，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创新业务部资深高级研究员、创新业务部 D(另类投资类)、股权投资（二级）部负责人。现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创新投资事业部 ED(另类投资类)、股权投资（二级）部负责人。

证券代码：600438　证券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6
转债代码：110085　转债简称：通 22 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9 月 2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9 月 2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588 号“通威国际中心”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9 月 26 日

至 2022 年 9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向泸定地震灾区捐赠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2.01	选举李鹏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438	通威股份	2022/9/2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资料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如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股票账户卡（如有）、营业执照复印件。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卡(如有)。

(二) 登记时间：2022 年 9 月 21 日 9:00-17:00

(三) 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588 号“通威国际中心”34 楼证券部

(四) 登记方式：以上文件应以专人送达、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报送。

六、其他事项

(一) 疫情防控注意事项

1、鉴于当前疫情防控形势需要，为减少人员聚集，公司鼓励股东及股东代表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鉴于疫情防控形势及政策可能会随时发生变化，敬请现场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出行前确认最新的防疫要求，并积极配合公司会议组织安排，确保顺利参会。

(二) 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588 号“通威国际中心”

2、联系部门：证券部

3、联系电话：028-86168555

4、传真：028-85199999

5、联系邮箱：zqb@tongwei.com

(三) 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住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泸定地震灾区捐赠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李鹏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	
4.02	例：赵× ×	
4.03	例：蒋× ×	
……	……	
4.06	例：宋×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	
5.02	例：王× ×	
5.03	例：杨×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	
6.02	例：陈× ×	
6.03	例：黄×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	500	100	100	
4.02	例：赵× ×	0	100	50	
4.03	例：蒋× ×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	0	100	50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71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美新材”或“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 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电话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2022 年 9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董卫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拟选举董卫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李雪琴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拟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审计委员会	卫建国	郑德理、董卫峰
战略委员会	董卫峰	董卓轩、郑德理
提名委员会	黄继武	董卫峰、卫建国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郑德理	卫建国、曹娜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拟聘任董卫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拟聘任陈涛先生、周春荣先生、白雪先生、李志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根据总经理提名，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拟聘任罗文谦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董事会拟聘任王兰兰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聘任张恩武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72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美新材”或“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 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电话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2022 年 9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许源灶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许源灶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9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73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美新材”或“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董卫峰先生

副董事长：李雪琴女士

非独立董事：董卫峰先生、李雪琴女士、董颖瑞女士、董卓轩先生、郭慧女士、曹娜女士

独立董事：郑德理先生、卫建国先生（会计专业人士）、黄继武先生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及候选人的专业背景及各自擅长的领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选举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组成名单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审计委员会	卫建国	郑德理、董卫峰
战略委员会	董卫峰	董卓轩、郑德理
提名委员会	黄继武	董卫峰、卫建国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郑德理	卫建国、曹娜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将自动失去委员资格。

二、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许源灶先生

非职工代表监事：许源灶先生、毕敏瑜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崔杏妙女士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第四届监事成员均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人数不低于监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聘任 7 名高级管理人员，聘任 1 名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如下：

总经理：董卫峰先生

副总经理：陈涛先生、周春荣先生、李志华先生、白雪先生

财务总监：王兰兰女士

董事会秘书：罗文谦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张恩武先生

以上人员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为：

联系电话：0763-3699509

传真号码：0763-3699589

地址：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基工业城

邮箱：haomei-dh@haomei-alu.com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项胜前将不再继续担任董事和董事会委员会以及副总经理职务；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梁志康将不再继续担任董事和董事会委员会以及副总经理职务；第三届监事会监事郭慧将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将不再继续担任监事职务，梁杏梅、梁信青将不再继续担任监事职务；副总经理沈伟四、舒鸿渐、财务总监许忠民、董事会秘书刘光芒将不再担任相应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上述人员离任后，监事梁信青、财务总监许忠民、董事会秘书刘光芒将不再在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担任任何职务；第三届监事会监事郭慧将担任公司董事职务；除此之外的其他人员仍将在公司继续在公司任职，担任除董监高之外的其他职务。

本次换届后离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多数仍将在公司继续任职，将有助于核心团队的平稳过渡。本次换届完成后，实现了公司核心人员的年轻化，系公司正常人才梯队建设规划，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截至本公告之日，项胜前持有公司股份 414,136 股、梁志康持有公司股份 1,576,611 股、梁杏梅持有公司股份 207,068 股、梁信青持有公司股份 111,498 股、沈伟四持有公司股份 254,853 股、舒鸿渐持有公司股份 254,853 股、许忠民持有公司股份 414,136 股、刘光芒持有公司股份 414,136 股。上述离任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进行管理。

公司对上述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9 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简历

1、董卫峰先生

董卫峰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 年 8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豪美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被评为广东省创新杰出企业家、中国创新型杰出企业家。

董卫峰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清远市豪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 的股份，清远市豪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直接以及间接通过清远市泰禾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38.94%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卫峰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李雪琴女士

李雪琴女士，1965 年出生，中国香港居民，1999 年至今任南金贸易公司负责人，2004 年 8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豪美有限副董事长；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李雪琴女士通过南金贸易公司持有公司 25.22%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雪琴女士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3、董颖瑞女士

董颖瑞女士，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5 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总经理助理、科建装饰外销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2017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董颖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董颖瑞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卫东、李雪琴之女；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4、董卓轩先生

董卓轩先生，1999 年出生，中国香港居民，本科学历，2021 年 10 月加入公司，先后担任总经理助理、品牌管理经理等职务，2022 年 7 月至今任贝克洛副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董卓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董卓轩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卫峰之子；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5、郭慧女士

郭慧女士，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8 年至今历任公司客户支持部主管、国内营销部总监助理、贝克洛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精美特材营销部总监、副总经理等职。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郭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6、曹娜女士

曹娜女士，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 年加入公司，历任国际营销客户支持经理、国际营销总监助理、国际营销副部长、综合管理部总监、型材事业部副总经理等职。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曹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简历

1、郑德理先生

郑德理先生，195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山大学讲师、教授，兼任中山大学新经济研究中心主任，美国乔治华盛顿大学教授助理，国务院侨办海外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广东省政协委员，广东经济学会副会长，广东省粤港澳合作促进会金融专业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广州风险投资促进会会长，广东省与广州市社科院客座研究员，美国世界银行顾问，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首席经济学家、监事长，广州广证恒生证券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州广证恒生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现为广东留学博士创业促进会会长。2019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郑德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卫建国先生

卫建国先生，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青岛海洋大学会计系副主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主任、广东省会计学会副会长。现任广州南方学院会计学院执行院长、党总支书记，2019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卫建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3、黄继武先生

黄继武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材料物理学博士、教授。曾任中南大学材料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机械学会无损检测学会委员、中国理学 X 射线衍射用户协会委员，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黄继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三、监事简历

1、许源灶先生

许源灶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审计师。曾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项目经理，2013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审计监察部审计副经理、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许源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2、毕敏瑜女士

毕敏瑜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加入公司，至今历任公司采购主管、外协主管、采购经理以及子公司广东精美特种型材有限公司担任采购经理等职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毕敏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3、崔杏妙女士

崔杏妙女士，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 3 月加入公司，历任计划员、计划主管、计划经理等职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崔杏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四、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卫峰先生，同上

2、陈涛先生

陈涛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业务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华南二部副总裁、广东汇财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广物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陈涛先生自 2021 年 5 月入职公司，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陈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3、周春荣先生

周春荣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周春荣先生 2004 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技术部经理、生产厂长、制造总监、型材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周春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4、罗文谦先生

罗文谦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嘉峪投资投资总监，2022 年 4 月加入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罗文谦先生已经取得深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罗文谦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83000 股；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5、王兰兰女士

王兰兰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审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国际注册风险管理确认师（CRMA）。曾任国美电器华南大区内部审计、道和集团审计主管、广东好帮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师。自 2017 年 11 月加入公司，历任审计监察部长、总监等职务。